

川藏铁路引入成都枢纽天府至朝阳湖段(蒲江城段)房屋拆迁服务项目采购公
告
(招标编号: ZCHC-2023-036)

项目所在地区: 四川省, 成都市, 蒲江县

一、招标条件

本川藏铁路引入成都枢纽天府至朝阳湖段(蒲江城段)房屋拆迁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本项目资金为 0 元, 招标人为蒲江县旧城改造推进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川藏铁路引入成都枢纽天府至朝阳湖段(蒲江城段)房屋拆迁服务项目采购, 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川藏铁路引入成都枢纽天府至朝阳湖段(蒲江城段)房屋拆迁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川藏铁路引入成都枢纽天府至朝阳湖段(蒲江城段)房屋拆迁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本项目规定的特定资格条件:
 - (1) 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 (2)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 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首次递交响应文件当日之前的信用信息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 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

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本项目磋商文件有偿获取，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份（磋商文件售后不退，磋商资格不能转让）。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05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成都市蒲江县鹤山街道鹤都家园顺城路 309 号 3 楼成都市中晟汇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厅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05 日 10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成都市蒲江县鹤山街道鹤都家园顺城路 309 号 3 楼成都市中晟汇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厅。

七、其他

川藏铁路引入成都枢纽天府至朝阳湖段（蒲江城区段）房屋拆迁服务项目采购，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蒲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蒲江县旧城改造推进中心

地址：鹤山街道龙江街 59 号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28-8853556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成都市中晟汇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蒲江县鹤山街道鹤都家园顺城路 309 号 3 楼

联系人：罗老师

电话：028-60587966

电子邮件: 235807338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李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